

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十七屆自治市長候選人公報

學務處訓育組編印 110 年 3 月 25 日

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十七屆自治市長選舉訂於 110 年 4 月 14 日星期三第六節(14:05-15:45)舉行投票，依會稽國中 110 學年度學生自治市小市長選舉辦法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。

編號	照片	姓名	性別	班級	幹部經歷	興趣專長、特殊表現	候選人政見
1		萬思語	女	七年五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副班長 ◇國文小老師 ◇糾察隊 ◇國小自治市幹部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繪畫 ➤熱心幫助師長、同學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更換打掃音樂，可投票決定。 (每班選出一首再由年級票選) 2. 廁所增設衛生紙。(打掃廁所的班級每月可向總務處領取一包) 3. 午休開放閱讀、自習，準備考試。
2		洪瑞敏	女	七年四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副班長 ◇衛生股長 ◇班長 ◇午餐股長 ◇英文小老師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繪畫 ➤跳舞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夏天天氣炎熱，和午餐公司配合提供涼甜湯。 2. 午休可選擇睡覺或在教室安靜自習。 3. 每月最後一週的第二節下課，可全校播放流行音樂。
3		林奕妍	女	七年五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班長 ◇糾察隊 ◇科學探究、公民及健教小老師 ◇國小自治市長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喜歡運動：啦啦隊、羽球、排球、躲避球、獨輪車。 ➤熱心協助老師和同學。(教同學功課)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午休不只可以午休，也可以讀書。 (開放當週制序優勝班級午休自習) 2. 一學年舉辦一次，全年級體育競賽。 (小規模、偏娛樂性質的競賽) 3. 增設獨輪車的社團，讓社團更多元。
4		林子薇	女	七年七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班長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英文朗讀全校第一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天早上打掃時間播放英文流行音樂，促進雙語交流。 (每週或一段時間決定一首歌) 2. 在連續假期前一天取消第八節。 3. 運動競賽得獎班級，可獲班服日一天。

5		曾宥博	男	七年 二班	◇午餐股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熱心助人 ➤跑腿 ➤拍照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讓有美術天份的同學，協助美化校園環境，如停車場、活動中心、空白牆面、教室的門。 2. 多種植樹木、綠化校園，可以遮太陽。 3. 午休可自行閱讀、睡覺，由班長、榮譽股長管理班上秩序。
6		廖哲緯	男	七年 一班	◇班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口齒清晰，善於表達。 ➤擅長體育 ➤領導力強，能帶領班上同學向前行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爭取有時午餐的黑豆奶可換成布丁，讓甜點更多元。 2. 學校設立投幣式販賣機，例如文具、衛生用品。 3. 特別節日下課播放節慶音樂，讓學校生活更精彩。
7		陳芷嫻	女	七年 六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副班長 ◇英文小老師 ◇閱讀小老師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桃園市鋼琴比賽甲等 ➤國文朗讀常勝軍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增加借書量，5本改6本，增廣見聞。 2. 給新進的七年級班級發放一顆班球。(以每班的班費共同支出) 3. 每學期各班發放備用文具，若文具突然壞掉可緊急借用。(以每班的班費支出，若不夠須使用者付費)
8		江亞妍	女	七年 三班	◇衛生股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卑南族語朗讀市賽第二 ➤仟南族語朗讀市賽第三 ➤古箏希朵夫盃特優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親職教育日舉辦園遊會。 2. 多舉辦班際球賽。(小規模，要比賽的班級先繳交參賽費，做為最後的獎勵經費) 3. 在節日時準備應景的午餐，並在當日播放節日的相關影片。

※選舉投票有關規定：

(一)投票時間：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三)第六節；第七節開票。

(二)選舉人資格：會稽國中七、八、九年級學生與全校師長

(三)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：

1. 投票地點：各班教室；開票地點：活動中心。

2. 投票時須請各班師長確認班上出席人數，並於投票人名冊簽名。

3. 非第六節任課師，請於第六節時間內到活動中心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(四)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：(各班選舉票請務必用原子筆畫圈)
活動中心圈票處，備有圈選用具。

圖 示 圖	號 次	候 選 人 姓 名 欄
	號 次	候 選 人 姓 名 欄

(五)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視為無效票：

1. 圈選 2 人以上。
2.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3.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4. 圈後加以塗改。
5.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6.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7.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8.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